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简称“年报问询函”)(2021第132号),以下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现将问询函涉及事项的回复披露如下:

1.年报显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农商行”)诉包括你公司在内的18名被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原告告广州农商行要求包括你公司在内的18名被告根据《差额补足协议》的约定对与国通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通知函》(一年北京贷款单一融资客户合同)对应25亿元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等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截至目前,你公司部分银行账户、不动产、所持子公司股权已被法院冻结审查,上述信托贷款债务人为华旗(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旗投资”),你公司2020年11月13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以下简称“回函公告”),称截至2020年11月11日,你公司时任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万丽东就华旗投资与浙江环洲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进行核查和说明。

你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由于上述与广州农商行的金融借款纠纷事项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年审会计师同时提醒关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以下简称“非标审计意见”)。广州农商行起诉你公司金额为35.82亿元,你公司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0亿元。

请你公司:

(1)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详细说明你公司与广州农商行签订的《差额补足协议》是否涉及上市公司对担保,并说明判断理由及依据,进一步说明你公司就前述事项履行的程序和信息披露的情况(如适用),以及你公司是否在《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3条第(五)项规定的股票交易应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回复:2020年11月4日,公司收到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农商行”)通过中国邮政EMS发出的函件,函件中称公司与广州农商行签订了《差额补足协议》,公司对广州农商行向华旗(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旗投资”)提供25亿元的信托贷款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公司自收到函件后,立即函件所联系人进行联系,并向其索取相关文件,广州农商行尚未向我公司提供。同时,经公司核查,公司档案中没有函件中提及的《差额补足协议》原件或复印件,此外,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也未曾审议通过涉及为函件提及的信托贷款提供差额补足的相关议案。

2021年1月14日,公司委托律师前往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相关情况。经核查,广州农商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立案,法院已受理并立案案号:(2020)粤01民初2011号,公司作为被告之一,公司账户已被冻结。

其他业务收入中,大额商品销售收入为22,559.54万元,主要是公司下属子公司系华旗贸易商业收入,该项目从2019年11月开始执行,为公司在工业缝纫机领域外的新业务拓展,根据公司对天鸿贸易业务往来,贸易收入将具有持续性。

其他业务收入中的租赁收入主要为公司古顺园区厂房对外出租,根据公司此前的年度报告,2020年的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是由于疫情影响造成的开工晚,用料晚及海外市场萎缩造成。

公司所描述的90万台的生产能力,主要是指硬件已经基本达到,但需要增加人员包括工作时间,包括生产节奏的安排等因素才可以提高产能,从而提高设备的利用率,进而实现向规划产能接近。

3.结合整个流程进行重新评估,将部分产能存在闲置的环节例如铸造产能提升率、产能利用率、产能利用率等三个方面进行安排;

(1)针对诉讼阶段对所申请的许多国际服装品牌供应链产地分散所带来的服装设备增量需求以及国内工厂智能化所带来的设备增量需求,公司也及时调整了将2021年的生产大调整至56万台和公司中长期发展的十四五规划中关于产能部分的安排。

公司所描述的90万台的生产能力,主要是指硬件已经基本达到,但需要增加人员包括工作时间,包括生产节奏的安排等因素才可以提高产能,从而提高设备的利用率,进而实现向规划产能接近。

(2)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产品和业务模式,公司行业地位,同行业可比公司等因素,说明你公司扣非后净利润连续六年为负值的原因,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如有)。

回复:2015年至2020年公司扣非后净利润情况如下:

资料来源: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年报问询函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你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26亿元,连续两年同比下降,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劳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5.23亿元;实现营业收入于上市公司同行业的净利差(-7,895.0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8,220.39万元,2019年度你公司依靠多笔债权转让确认的投资收益和营业外收入扭亏为盈,而扣非后净利润已连续六年为负值。

请你公司:

(1)结合报告期产生营业收入的各类业务的持续时间,生产经营条件,未来业务开展计划等,逐项说明各类业务是否存在偶发性、临时性、无商业实质等特征,以及你公司认定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

回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如下:

①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收入类别
主营业务	522,032,632.00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	2,002,702.41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526,535,334.01	

②营业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收入类别
缝纫机销售收入	522,032,632.00	主营业务收入
大额商品销售收入	22,559.54	其他业务收入
租金收入	1,443,023.27	其他业务收入
电费的收入	1,006,297.96	其他业务收入
物业管理费收入	70,391.54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526,535,334.01	

③最近三年缝纫机销售业务收入占比情况

单位:元

年份	占比(%)	2019年	占比(%)	2020年	占比(%)
缝纫机收入	90.94	705,635,750.04	90.04	522,032,632.00	99.60
其他收入	6.06	1,126,709.06	0.16	2,002,702.41	0.50
合计	1,141,260,501.00	706,762,450.00	100.00	526,535,334.0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整体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受行业整体波动影响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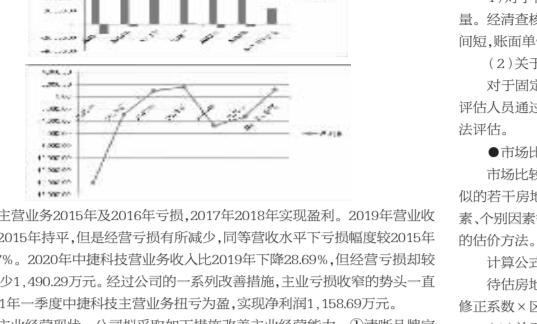
④从净利润角度分析

净利润是公司整体经营结果,受各公司经营政策、财务政策、业务分布、运营模式、产品结构等因素影响。从公开的信息很难区分离非经营性因素来实现对比较分析。因此仅例举中捷科技历年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情况做如下分析:

总况营业收入整体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受行业整体波动影响较大。

⑤从净利润角度分析

净利润是公司整体经营结果,受各公司经营政策、财务政策、业务分布、运营模式、产品结构等因素影响。从公开的信息很难区分离非经营性因素来实现对比较分析。因此仅例举中捷科技历年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情况做如下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2015年及2016年亏损,2017年2018年实现盈利。2019年营业收入基本与2015年持平,但是经营亏损有所减少,同等营收水平下亏损幅度较2015年降低66.57%。2020年中捷科技主营业务收入比2019年28.69%,但是经营亏损却较2019年减少1,490.29万元,经过公司的一系列改善措施,主业亏损收窄的趋势一直延续,2021年一季度中捷科技主营业务扭亏为盈,实现净利润1,158.69万元。

针对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公司采取如下措施改善主营业务经营能力:①健全品牌定位,重构销售渠道,打造立体化营销网络;②渠道引入高端人才,创建科学的研发体系;③重新认识和全面推广信息化,助推管理精细化;④正面管理措信提升专业水平,实施百人计划;⑤打造生产成本与效益并重,提升企业盈利能力;⑥打造学习型企业文化,提升企业的创新力。

⑥年报显示,2020年1月18日,公司收到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农商行”)诉包括你公司在内的18名被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原告告广州农商行要求包括你公司在内的18名被告根据《差额补足协议》的约定对与国通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通知函》(一年北京贷款单一融资客户合同)对应25亿元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等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截至目前,你公司部分银行账户、不动产、所持子公司股权已被法院冻结审查,上述信托贷款债务人为华旗(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旗投资”),你公司2020年11月13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以下简称“回函公告”),称截至2020年11月11日,你公司时任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万丽东就华旗投资与浙江环洲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进行核查和说明。

你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由于上述与广州农商行的金融借款纠纷事项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年审会计师同时提醒关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以下简称“非标审计意见”)。广州农商行起诉你公司金额为35.82亿元,你公司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0亿元。

请你公司:

(1)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详细说明你公司与广州农商行签订的《差额补足协议》是否涉及上市公司对担保,并说明判断理由及依据,进一步说明你公司就前述事项履行的程序和信息披露的情况(如适用),以及你公司是否在《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3条第(五)项规定的股票交易应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回复:2020年11月4日,公司收到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农商行”)通过中国邮政EMS发出的函件,函件中称公司与广州农商行签订了《差额补足协议》,公司对广州农商行向华旗(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旗投资”)提供25亿元的信托贷款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业务一直为工业缝纫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8年至2020年,在公司的营业收入中,工业缝纫机销售收入分别占比90.94%,99.84%,99.50%,工业缝纫机销售收入一直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

其他业务收入中,大额商品销售收入为22,559.54万元,主要是公司下属子公司系华旗贸易商业收入,该项目从2019年11月开始执行,为公司在工业缝纫机领域外的新业务拓展,根据公司对天鸿贸易业务往来,贸易收入将具有持续性。

其他业务收入中的租赁收入主要为公司古顺园区厂房对外出租,根据公司此前的年度报告,2020年的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是由于疫情影响造成的开工晚,用料晚及海外市场萎缩造成。

公司所描述的90万台的生产能力,主要是指硬件已经基本达到,但需要增加人员包括工作时间,包括生产节奏的安排等因素才可以提高产能,从而提高设备的利用率,进而实现向规划产能接近。

3.结合整个流程进行重新评估,将部分产能存在闲置的环节例如铸造产能提升率、产能利用率、产能利用率等三个方面进行安排;

(1)针对诉讼阶段对所申请的许多国际服装品牌供应链产地分散所带来的服装设备增量需求以及国内工厂智能化所带来的设备增量需求,公司也及时调整了将2021年的生产大调整至56万台和公司中长期发展的十四五规划中关于产能部分的安排。

公司所描述的90万台的生产能力,主要是指硬件已经基本达到,但需要增加人员包括工作时间,包括生产节奏的安排等因素才可以提高产能,从而提高设备的利用率,进而实现向规划产能接近。

(2)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产品和业务模式,公司行业地位,同行业可比公司等因素,说明你公司扣非后净利润连续六年为负值的原因,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如有)。

回复:2015年至2020年公司扣非后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份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722,062,211.74	644,250,129.97	1,002,449,140.63	1,141,210,601.01	706,762,469.09	526,535,334.01
净利润	-42,029,337.44	-15,265,000.00	-30,208,000.00	-237,026,000.00	-20,267,000.00	-78,060,000.00
扣非净利润	-42,445,966.12	-141,017.02	-96,370.00	-299,742.00	-196,118.00	-82,203.00
净利润率	-5.93%	-2.37%	-3.00%	-2.17%	-2.87%	-15.30%

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工业缝纫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平缝机、曲轴缝纫机、包缝机、绷缝机、特种机等系列 200 多个品种。

缝纫机收入占公司非扣非后净利润的原因为零。

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72,706.22万元,净利润-42,803.83万元,扣非后净利润-32,446.60万元。主要为2015年缝纫机下线服装企业业务,市场需求减少,部分属于公司售后清算,从而导致缝纫机销量减少,同时公司对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的应收帐款坏账计提比例为50%,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1,200.00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2016年营业收入72,706.22万元,净利润-9,537.02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后,由于公司增加了市场开拓和广告投入,导致营业收入增加,同时公司对2015年12月31日的应收帐款坏账计提比例为50%,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1,200.00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2017年营业收入72,706.22万元,净利润-9,320.8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后,由于公司对2016年12月31日的应收帐款坏账计提比例为50%,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1,200.00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2018年营业收入72,706.22万元,净利润-8,220.39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后,由于公司对2017年12月31日的应收帐款坏账计提比例为